

**江北新区江山路以东、文体路以西、杏花
路以北、学府路以南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公示材料）

项目委托单位：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管理办公室

报告编制单位：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五年五月

一、项目概况

江北新区江山路以东、文体路以西、杏花路以北、学府路以南地块，其中北侧地块（16-02）52.7 亩，中心坐标为经度 118.746354° E，32.170356° N，南侧地块（16-05）54.6 亩，中心坐标为经度 118.746289° E，32.168554° N，合计 107.3 亩，中间被文居路（规划道路，暂未建设）隔开，目前两地块仍在一个区域，因此本次调查将两个地块合并成一个地块，以地块南北区域共同进行相关调查工作。地块内历史上无工业企业，主要作为农田和村庄居民住宅，根据《南京江北新区（NJJBa050）单位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关于申请出具杏湖产业园 08-03 等地块征地红线的复函》确认，本次调查地块后续规划为住宅用地（R2）。

二、调查内容

通过对项目地块及其周边区域的用地历史与现状利用、自然环境情况等资料的收集与分析、现场勘查、人员访谈等方式，识别项目地块潜在的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情况。

按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技术导则》（HJ25.1-2019）相关调查工作内容与程序，开展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为排除不确定因素，在现场勘查过程使用 X 射线荧光快速检测仪（XRF）、光离子化检测仪（PID）等快速检测设备对项目地块土壤进行现场快速检测；采用《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进行评价分析并编制项目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三、调查结果

经对项目地块开展历史资料收集分析、现场踏勘以及人员访谈等调查工作，确认项目地块及周围区域无明确的造成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的来源；项目地块内快速检测点位的土壤样品检测结果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项目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无需开展下一步土壤污染状况详细调查工作，符合规划用地要求，可作为二类城镇住宅用地开发利用。